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

家長教職員會

通告：匡智翠林晨崗學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投票事宜（2018-2019-070）

敬啟者：

本會曾於 10 月 2 日發放「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通知書（2018-2019-068）」通告，現有 2 位家長獲提名成為家長校董的候選人。根據本校法團校董會章程，本校有一名家長校董（Parent Manager）及一名替代家長校董（Alternate Parent Manager）空缺。本校將進行投票以決定誰人獲選為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有關投票細則及程序如下，請家長細閱：

選舉須知：

1. 為確保選舉公平，投票以不記名方式進行，即投票人不得在選票上寫上自己的姓名或任何可辨識身分的符號，亦不得讓其他投票人目睹投票給哪一位候選人。一張選票只可選出一位候選人，如有任何上述違規，選票作廢。
2. 票數最高者當選為家長校董，票數次之為替代家長校董。兩者任期由批准註冊日期起計一年，連選得連任，唯不得連續多於三任。
3. 若兩位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會以簡單抽籤方式決定當選人。
4. 每名家長不論其就讀學校子女的數目，只可有一票，並以個人身分投票。如學生另有監護人或實際管養該學生等符合資格的人，也可透過學校與選舉主任聯絡（為了行政方便，本校參考教育局的家長校董選舉指引，向每名學生發放兩張選票及信封）。家長不得要求他人將選票轉移給自己投票。
5. 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家長不得將自己所獲得的選票轉讓或轉送給他人，或由他人代為決定投票。

投票方法：

1. 投票人只應在選票上的一個空格內填上“✓”
（即每張選票只可有一個“✓”）。
2. 家長可於 10 月 23 日（星期二）親自到學校現場投票，或
3. 將選票放入附設的信封封好（每個信封只可放入一張選票），放於子女的手冊內並於投票日當天（即 10 月 23 日）帶回學校，由班主任負責收集並放入投票箱。

投票安排：

投票將於下列時間舉行，希望家長能夠踴躍投票。

投票日期：2018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45 分

地點：投票箱設於「本校地下詢問處」

點票安排：

點票會將於下列時間舉行，歡迎家長出席見證點票過程。

點票日期：2018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4 時正

地點：本校禮堂

結果公佈：

結果將會於 2018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三）張貼在家教會告示板上及上載到學校網頁。

上訴方法：

落選的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佈後的一星期內（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以書面方式向選舉主任提出上訴，並列明上訴的理由。

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2706-1881 與選舉主任方玉娟主任聯絡。

此致
各位家長



校長 霍俊榮謹啟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附件：

1. 家長校董候選人簡介
2. 家長校董選舉選票 2 張
3. 投票用信封 2 個

2018 至 2019 年度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
候選人簡介
(排名以中文姓氏筆劃為序)

1	 何麗芳女士 (初中 B 班 陳晉暉家長)	職業：公務員 興趣：閱讀、看電影、烹飪 學歷：大學以上 專長：解難、分析 曾任或現任公職／服務： 2015-2017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家長校董； 2014-2015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替代家長校董； 2011-2013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家長教職員會委員。 【參選抱負】 以家長的身份，從家長的角度，將家長的意見及心聲帶入校董會。 關注校方分配各樣學習資源的準則及實行情況。 請各位家長繼續支持！
2	 賴俊明先生 (高小 E 班 賴學禮家長)	職業：全職爸爸 興趣：打波、睇戲 學歷：碩士 專長：培訓小兒 曾任或現任公職／服務： 現任匡智翠林晨崗學校替代家長校董。 【參選抱負】 「希望能為每位學童爭取到合適的資源分配」這就是我的參選抱負。 首先謝謝各位家長的信任，讓本人能當上一年的替代家長校董。本人亦都感謝學校能夠讓本人通過參加校董會議了解更多校內的發展及運作。 本人明白家長校董的職責是反映我們家長的意願和心聲，目的都是希望為我們的學童能踏上結實的一步。希望他們能夠迎難而上，為他們自己建立美好的遠景。 感謝大家！

註：以上候選人個人資料介紹及內容由個別候選人提供，本家長教職員會、本校及本校法團校董會對資料真確性不負任何責任，而候選人資料介紹內容及其言論亦不代表本家長教職員會、本校及本校法團校董會之立場。

2018 至 2019 年度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法團校董會
家長校董選舉 選票

投票人須知

1. 除「✓」號外，請勿在選票上劃上其他記號，否則選票便會作廢。
2. 選票上所填的「✓」號，不能超過空缺的數目，否則當廢票論。
3. 將選票對摺，切勿讓他人看見你的選擇。投票是保密的。
4. 家長可於10月23日親身將選票放入投票箱，或將選票放入附設的信封封好(每個信封只可放入一張選票)，放於子女的手冊內並於投票日(即10月23日)帶回學校，由班主任負責收集並放入投票箱。

候選人 (排名以中文姓氏筆劃為序)		請在一個空格內填上「✓」
1	何麗芳女士 (初中 B 班 陳晉暉家長)	
2	賴俊明先生 (高小 E 班 賴學禮家長)	